

0039	2019	143
WS	Y	Z

淄博市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周建复字〔2019〕2号

关于对周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42号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答复

周玉静、张麦芹、肖博、崔建华、杜卫东、李华、聂慧君、韩梅、张红娟、苏立新代表：

您提的《关于气代煤补贴发放的问题》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气代煤工程实施以前已安装天然气不享受天然气补贴”的问题。我局于2017年气代煤电代煤工程建设工作结束后，及时向市气代煤电代煤工程建设指挥部进行咨询反馈，市指挥部反馈意见为：“未建列入2017年气代煤电代煤工程建设任务的不享受资金补贴”，现我局再次对上积极争取补贴资金支持。

二、关于“建议提高低保户的燃气补贴”的问题。经与区民政局联系，根据《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我区供暖价格和对低收入群体继续实行供暖补贴的通知》（周政办发

〔2018〕25号)要求,由区人社部门具体核对应该享受供暖补贴的对象,失业人员补贴由区人社部门负责发放;城市低保户、农村低保户的补贴由区民政部门负责发放。

三、关于“未安装燃气的村或未整建制安装的村达到一定规模应继续安装”的问题。根据省、市相关要求,截止到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工程建设工作全面结束,目前还有2019年、2020年两年时间。未进行冬季清洁取暖的村居群众可自行到居委会、村委会进行登记,届时,区冬季清洁取暖推进办公室将会同各镇办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冬季清洁取暖方式,保障全面完成冬季清洁取暖工程建设工作。

下一步,我局将在今后的冬季清洁取暖工程建设和相关补贴政策落实中,严格按照省、市、区要求执行,同时也积极向上反映一些合理有效的政策,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7月8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热管科 6162209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区政府办公室

淄博市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 发文稿纸

签发:

[Handwritten signature]

审签:

刘强

文件标题:

关于对周村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4号代表建议、批评
和意见的答复

核稿:

附件:

关于气代煤补贴发放的问题

主办单位和拟稿人:

办气

年 月 日

主题词:

主送机关:

周玉静、张麦芹、肖博、崔建华、杜卫东、李华、王慧君、韩梅、张红娟、聂立新代表

抄送机关:

抄报机关:

发文号:

周建发[2019]2

共印 份

阅办完退住建局办公室

顺序号: 19

来文机关	区人大	来文号	第42号	日期	2019年4月4日	件数	1
文件名称	刘区长、路区长、耿区长对关于气代煤补贴发放问题的建议的批示						
<p>清高局长阅示</p> <p>批者 <u>马强</u> 年 4 月 4 日</p>							
审阅意见:	<p>请刘局长阅</p> <p>批者 <u>高少敏</u> 月 日</p>						
处理经过:	<p>请刘文书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有理以/4 有据给予答复。 刘强 4.16.</p> <p>批者 年 月 日</p>						
传阅签字:	清油气科组织镇办企业调研	批者	年	月	日	归档	年 月 日
备注	<p>建议转公用事业科</p> <p>主办: <u>高少敏</u></p>						

周村区人民政府公文处理笺

顺序号:

来文机关	区人大	来文号	第42号	收文时间	2019年03月04日	件数: 1
文件名称	关于气代煤补贴发放问题的建议					密 级
处理意见:	请刘伟、德芝、耿峰同志阅示， 建议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办理。					批者 <u>刘伟</u> 3月11日
审阅意见:						批者 _____ 月 日
处理经过:						阅办者 _____ 月 日
传阅签字:	刘伟 2/13 请住建局按政策予以答复。 耿峰 3.12					
备注						

城子-6

淄博市

南郊-6
第 42 号
类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代表大会案纸

提建议人：周玉静 等人

姓名	代表团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周玉静	南郊团	李尔屯	13869368059
张麦芹	南郊团	贾黄村	15898776376
李心野	“ ”	山东鲁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3905339959
崔建华	“ ”	山头村	13805336867
李心	“ ”	北家村	13475508336
李心	南郊团	吴永村	13505336527
贾慧君	“ ”	高庄村	13573369775
韩梅	南郊团	石埠村	15853320383
周心	南郊团	周村路7226号	1525339980
苏文杰	东陈村	东陈村	13806436444

题目：关于气代煤补贴发放的问题 未安装燃气的用户应继续安装

理由：政府2017年起开始实施气代煤工程，这是一件为民办的大好事，受到广大居民的拥护，但在燃气补贴发放的过程中有一项规定引起部分居民的不满：在气代煤工程实施前已经自力更生安装天然气的村民，有部分居民早已用壁挂炉取暖，发放壁挂炉补贴时，因为他们本次未购买壁挂炉所以没有炉具补贴，村民对此坦然接受，无异议。但发放燃气补贴时，没有这部分人的补贴，他们纷纷提出意见，难道新壁挂炉用的是天然气，老壁挂炉用的不是天然气吗？再就是低保户已经安装了壁挂炉，但取暖费用仍

负担不起。建议提高低保户的天然气补贴，补发老弱病残户的天然气补贴。未安装燃气的村或未整建制安装的村达到一定规模应继续安装。

年 月 日

处理意见:

经审议，建议转为建议处理。



2019.2.1

附注：请用钢笔或毛笔写，字迹清楚，一件一事。

年 月 日收到